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號
承辦人：科員 吳姿逸
電話：7531818
電子信箱：tzuyil208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2492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電子檔共1個）（376470000A_113024924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3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
培訓進階課程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派員參加並惠予公
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培養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處置、調查與輔導人員專業知
能，爰辦理本案培訓進階課程。
- 二、研習日期及地點：113年7月30日（星期二）至113年8月2日
（星期五）假線西國小2樓視聽教室辦理。
- 三、參加對象錄取優先順序（預計名額80人）：
 - （一）縣府認證108、109、110、111、112、113年「校園性別
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初階課程合格」始可
報名參加。
 - （二）欲報名參加者，必須是由各校指定派遣，非學校指定派
遣者，主辦單位有權予以取消報名資格。
 - （三）校內無校園調查專業人才者，請務必派員參加，以利校
園性平事件調查處理。

學務處 收文:113/07/05



(四)於108年前已獲得本案進階培訓人員，建議參與本次回流培訓。

四、報名時間及錄取順序：

(一)113年7月22日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並上傳報名表(需校長核章)及初階培訓合格證書影本或108年以前之進高階合格證書。(網址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vAslKeEGQ6p0jtzFH01VfnGUr5rKGRluWi_8pU9wjoA/edit)

(二)錄取順序：以皆完成「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」並「上傳報名表」與「初階培訓合格證書影本」為完成報名手續，依序錄取50名，額滿後不予錄取。

五、參加人員請核准公假，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29小時，通過測驗者核發課程培訓合格證書。

六、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，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「甲、輔導倫理與法令規定」、「乙、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」、「丙、專業督導與成效評估」最高採計18小時。

七、本案聯絡人：線西國小學務主任，電話(04)7585075分機71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縣教師研習中心、本縣學諮中心、本府教育處

